



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
建筑垃圾管理与资源化工作委员会
The National Committee of Construction
Waste Management and Recycling

工作简讯

2016年第一期（总第12期）

电话：010-88386213/88386872 邮箱：jzljxh@163.com 微信公众号：jzljxh QQ交流群：373157560

★ 协会资讯

1. 1月27日，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组织建设的“北京市建筑垃圾车辆运输管理系统项目”顺利通过了专家验收。贾明雁委员及信息化领导小组成员处室的同志共计20余人参加了会议，中环协建筑垃圾管理与资源化工作委员会常务副主任陈家珑教授作为评审专家出席会议。



该项目通过采集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车载终端实时上传的信息，完成了基础信息管理、车辆运行管理、疑似违法违规管理、综合统计查询及移动终端应用等功能，利用北斗技术、物联网技术实现了建筑垃圾车辆运输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为消除道路遗撒、改善城市生活环境提供了技术支持。

系统试运行期间，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与市住建委、市交通委等部门组成市级建筑垃圾督导组，利用系统开展督导检查50余次，检查工地185处，发现问题工地46处，查处违规运输车辆54台次。目前系统中共管理建筑垃圾车辆8379辆、施工工地3219家，收集施工消纳许可1722件次，车辆准运许可8312张次。

评审专家认为，该系统具有较好的示范作用和应用推广价值，实现了三个范例：一是实现了更加严格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的范例；二是实现了多家委办局信息共享的范例；三是实现了使用公云改善管理和服务的范例。

下一步，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将依托该系统进一步发挥各部门的监管效能，对全市工地和车辆的实际运行管理情况进行实时、有效地监管。

本期要闻：2016年2月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意见》提出，加强垃圾综合治理。到2020年，力争将垃圾回收利用率提高到35%以上。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统筹城乡垃圾处理处置，大力解决垃圾围城问题。力争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建立餐厨废弃物和建筑垃圾回收和再生利用体系。

更多资讯请登录官网 <http://www.jzlj.org.cn/>



2. 2月25日,由能源基金会资助,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中环协建筑垃圾管理与资源化工作委员会和北京建筑大学联合承担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城市管理政策研究”项目在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顺利通过验收。

住建部城市建设司巡视员张锐、市容处调研员杨宏毅,能源基金会(中国)可持续城市项目主任王志高、建筑节能项目经理辛嘉楠等嘉宾参加了项目验收会;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长武涌、北京市市政市容管委环卫处处长周学胜、河南省许昌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赵伟业、北京市建设工程物资协会常务副会长祝根立和北京建筑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陈颖等专家出席会议。



会议首先由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赵锐致辞。

随后,项目组孙金颖博士进行了项目研究成果汇报。以武涌会长为组长的专家组认真听取了项目组的研究汇报,讨论了研究成果,审查了相关研究报告,对研究成果表示肯定并提出了针对性的补充意见和建议。项目组表示,会后将根据领导和专家们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成果进行修改完善。

最后,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完成了项目建议书所规定的各项内容,资料完整、齐全,研究成果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具有创新性和实践指导意义,为下一步制定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城市相关政策提供了依据。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3. 2月29日,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发展”)在北京召开中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座谈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陈家珑教授应邀出席会议。会上,陈家珑教授从行业背景、再生产品应用现状、典型案例和展望等方面全面分析了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认真

回答了与会人员的相关问题。据了解,中建发展是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的全资子公司,依托中建品牌、资金、技术以及人才等丰富资源,充分利用中建集团优势,以产业创新和产业孵化为先导,积极推进水务、环境保护(分布式能源、环境工程、固废资源化处理、土壤修复)、绿色建筑新技术成果产业化(建筑工业化)、临建标准化及产业化(模块化建筑)等业务。中建发展召开此次座谈会表明中建有意进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行业,我们相信这对整个行业的发展也会有所裨益。



4. 3月1日,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精神,解决各地在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过程中对相关技术与产品的迫切需求问题,为海绵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组织征集、发布了《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第一批)》。中环协建筑垃圾管理与资源化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利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制成的透水砖被列入《目录》。

★ 行业动态

1. 2015年12月28日,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长陈政高全面总结了2015年住房城乡建设工作,对2016年工作任务作出部署。陈政高指出,要提高城市规划的前瞻性、严肃性、强制性和公开性。全面启动城市设计,抓紧制定实施城市设计管理办法和技术导则。推进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工作。进一步培育和规范建筑设计市场,提高建筑设计水平。陈政高强调,要加强城市管理工作,全面规划启动海绵城市建设;大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装配式建筑取得突破性进展。

2. 据工信部消息,2015年,节能与综合利用司按照《中国制造2025》提出的全面推行绿色制造要求,狠抓重点行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高云虎司长表示,2015年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加大资源综合利用力度,积极推动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联合国家安监总局实施34项尾矿综合利用示范工程,深入推进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建设试点工作,组织开展评估验收;推广资源综合利用技术装备,会同有关部门印发《重要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推广及装备产业化)实施方案》;规范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管理,制定废塑料等一批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发布一批符合行业规范条件的企业名单,推动85家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重大示范工程建设。2016年,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将组织实施绿色制造工程,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节能环保技术应用,不断完善政策制度标准。高云虎强调,要深化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建设试点,继续开展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建设,推进固废资源综合利用与生态创新中心等建设;积极鼓励和探索用能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节能量交易、绿色金融等市场化新机制,激发节能减排动力。

3. 2016年1月,《天津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经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报请天津市政府转发执行。据了解,该《办法》是由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牵头、墙改中心具体编制的,期间经多次书面和会议形式征求各单位意见,基本形成一致意见,已报送天津市政府,近期将发布实施。

4. 1月4日,深圳市福田区发布全国首个循环经济评价标准体系。2015年,深圳市福田区委托深圳市标准院,经实地调研和技术文献研究,制定了《园区循环经济评价标准》、《楼宇循环经济评价标准》、《商场循环经济评价标准》和《循环经济项目评价标准》等四项技术标准,同时出台《福田区循

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精神,解决各地在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过程中对相关技术与产品的迫切需求问题,为海绵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组织开展了“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的征集工作,经技术评审、审查和网上公示,形成《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第一批)》,共计36项,现予发布,供参考。

联系人:潘馨、林文惠、梁泽、董虹、宋晓华
电 话:010-58933150、58934271、58934249
传 真:010-58934358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环经济评价指引办法》，实现评价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为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参与循环经济评价活动，凡参与评价且符合该区绿色发展支持政策的企业和项目，可优先获得相应资金支持，包括最高200万元的绿色应用项目支持、最高10万元的能源管理和清洁生产服务支持，以及对评上星级或获评示范的园区、楼宇、商场、项目的奖励支持。

5. 1月11日，2016年全国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全力打好补齐环保短板攻坚战。

陈吉宁指出，“十三五”环境保护工作要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确保核与辐射安全，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联动协同效应，不断提高环境管理系統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2020年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总体目标是：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生物多样性丧失速度得到基本控制，生态系统稳定性持续增强，绿色生产和绿色生活水平明显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

陈吉宁认为，要实现上述目标，需要重点谋划和做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行动计划。二是以改革环境治理基础制度为动力，加快构建绿色发展的内生机制。三是以建立健全环境预防体系为抓手，切实优化生态文明建设的空间格局。四是以法治和标准为牵引，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五是以生态环境安全为底线，加大环境风险防控力度。六是以社会多元共治为路径，大力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

6. 1月13日，广西绿色施工及标准化管理交流会在南宁召开，与会人员现场观摩了中铁建设南宁公司项目部。绿色施工作为建筑全生命周期中的一个重要阶段，是实现建筑领域资源节约和节能减排的关键环节。在基于绿色施工的标准化实施与创新“四节一环保”贯穿下，中铁建设南宁公司整个项目施工管理坚持做到了建筑垃圾不出门、施工道路不硬化、非环保材料不采购且尽量不使用，并且遵循节材节能、重复利用、可回收利用原则。据了解，该项目工地建立建筑垃圾回收系统，将建筑垃圾余料回收后，采用碎石机器，将余料或建筑垃圾进行粉碎处理，处理后采用制砖机自行生产砌块，实现了建筑垃圾的零排放；五个月的时间里，共处理废混凝土块、碎砖块等近1000吨，节约垃圾外运费约4万元。该项目最终荣获第四批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奖。

7. 1月15日，太原市政府出台《关于实施渣土管理综合整治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针对太原市渣土运输领域招标不规范、价格混乱、黑车运输、密闭不严、沿途遗撒、乱堆乱放、扬尘污染等问题，从渣土运输价格、驾驶员管理、渣土车监控、渣土场建设等多个方面予以规范。《通知》要求，



对使用财政及国有资金投资的建设工程项目所涉及的渣土运输工程依法实行单项招标，经测算制定渣土相关收费标准指导价。7月1日前完成渣土场布局专项规划，确保规划的渣土场数量、容量能满足城市基础建设和渣土处置10到15年的需求，保证每个区不少于3个渣土场。渣土场运营坚持“政府主导、企业参与”原则，参照侯村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的管理模式，同步规划、逐步实施建筑垃圾资源利用。编制渣土场布局专项规划时同步规划渣土资源利用功能，渣土场建设按照专项规划对资源利用同步建设。

8. 2月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了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基本原则，并从七个方面提出了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重点任务。《意见》明确，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实现城市有序建设、适度开发、高效运行，努力打造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让人民生活更美好。

《意见》提出，加强垃圾综合治理。树立垃圾是重要资源和矿产的观念，建立政府、社区、企业和居民协调机制，通过分类投放收集、综合循环利用，促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到2020年，力争将垃圾回收利用率提高到35%以上。强化城市保洁工作，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统筹城乡垃圾处理处置，大力解决垃圾围城问题。推进垃圾收运处理企业化、市场化，促进垃圾清运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对接。通过限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制品使用，推行净菜入城等措施，从源头上减少垃圾产生。利用新技术、新设备，推广厨余垃圾家庭粉碎处理。完善激励机制和政策，力争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建立餐厨废弃物和建筑垃圾回收和再生利用体系。

9. 2月16日，在广州市固废办例牌年终总结暨新年工作部署会议上，建筑垃圾消纳处理工作被摆上更为突出的位置。广州市副市长谢晓丹表示，力争今年开工建设35个建筑垃圾消纳场和7个综合利用厂。他同时强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对受纳场登记建档，分级管理。根据《广州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布局规划（2012年—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至2020年要建消纳场35个，总容量约28970万立方米；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7个，预计年总处理量约930万立方米。然而，规划时段过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却迟迟未建。据了解，该《规划》目前已通过环评，已上报市政府。

10. 2月中旬，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建筑垃圾建材资源化利用成套技术与装备研究及示范”通过专家验收。该项目针对建筑垃圾产生量大、资源化利用率低、建筑垃圾回收材料的源头品质差、再生材料与天然材料的性能差距大等问题，开展建筑垃圾建材资源化利用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工作，取得阶段成果。一是开发了建筑垃圾微损破碎、再生粗骨料改性两项新技术，破碎获得的再生粗骨料达到了再生粗骨料二类标准，再生骨料生产的标准砖抗压强度达到21.7Mpa。再生粗骨料经处理后，H类吸水率在3%以下，配制的混凝土强度等级，H类达到C40级。二是获得了再生混凝土和标准砖试件的最佳配比，开发出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制标准砖、混凝土地面砖、盲道砖、路沿石混凝土块四个新产品，建成年处理规



模为 80 万吨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一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80%以上，能实现再生材料对天然材料的取代，产品市场价值增值约 20%。

11. 2 月 25 日，南昌市城管委透露，今年 1 月 1 日起，南昌市对重点区域建筑垃圾及散装物料运输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治。截至目前，共查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泄漏、轮带等违法违规行为 110 起，处罚金额 18.7 万元。此外，市建筑垃圾管理信息共享平台已建成，3 月底所有建筑垃圾车辆将上线监督，实现锁车、限速、限载、限时、限线、限消纳点智能管控。

12. 2 月底，为进一步提升建筑垃圾综合管理水平，落实 2016 年大气污染防治年工作要求，切实做好“两会”保障，北京市市政市容委在东城区组织召开 2016 年度建筑垃圾综合管理暨经验交流会。会上，东城区就做好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西城区就工地管理二维码技术、通州区围绕运输企业定期评估进行了经验交流；北京市市政市容委通报了 2015 年度考评结果，明确了 2016

年工作思路，北京市住建委、市城管执法局提出了 2016 年工作措施。最后，北京市市政市容委副主任李如刚充分肯定了 2015 年全市建筑垃圾综合管理取得的成绩，重点强调了目前建筑垃圾综合管理工作面临的形势，要求各区进一步夯实基础、攻坚克难，狠抓工地源头管理、严厉打击违规行为、加强运输企业监管和末端消纳，为全国“两会”等重大活动做好保障工作。

★ 地方两会：固废处理专题

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各地两会陆续召开，布局新常态下的各项工作，环境污染防治和固废处理再次成为地方两会的关注重点。

宁夏：推进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

1 月 12 日，在宁夏两会上，自治区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呼吁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工业固体废弃物利用。提案建议明确工业固废排放的法律责任，将工业固废治理列入《宁夏回族自治区污染物排放管理条例》；严格工业固废治理监督与管理，建立健全监管机制，严格遵循“谁污染谁治理，谁利用谁收益”的原则，禁止对用废单位收取费用，禁止产废企业私自将固废转移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加强固废综合利用市场培育和引导，将固废综合利用作为宁夏“十三五”重点发展的战略性产业加以扶持；规范建设运营工业园区公共渣场，设置固废综合利用指标，引进具有创新技术、资金雄厚且具备利用和处置工业固废能力的专业治理企业建设并运营园区公共渣场。

河北：1700 万吨建筑垃圾有待提高利用率

“深圳滑坡事故值得深思。除了要反思建筑垃圾的堆放、填埋如何安全，更应该思考如何更好地转化为资源进行再利用。”河北科技大学建筑工程学院院长、河北省政协委员杜守军说。业内有一个计算公式，每新建 1 万平方米建



筑将产生建筑垃圾 600 吨，拆除 1 万平方米建筑将产生建筑垃圾 1.35 万吨。河北省住建厅曾在 2013 年据此推算，按照河北省建设实际，到 2015 年，全省拆除、新建和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达到约 1700 万吨。

南昌：加快建设麦园垃圾焚烧发电站还周边居民环境

1 月 17 日，南昌市西湖区人大代表邓建新建议加快推进麦园垃圾焚烧发电站建设。提案指出，日本等发达国家通过建设垃圾焚烧厂来取代垃圾填埋方式，取得了明显效果，现在这些国家建设垃圾焚烧处理厂的比例高达 70—90%；上海市通过建设黎明垃圾焚烧厂基本消除填埋场臭味的影响，杭州市在花费数千万元制臭无效的情况下，决定建设垃圾焚烧厂替代现有的垃圾填埋方式。

长沙：出台专项政策科学处理生活垃圾

1 月 17 日，在长沙市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上，政协委员李勇提议，要科学处理垃圾，推进全市的生态文明建设，让百姓的生命健康和生活质量有保障。李勇建议，政府出台财政补贴政策，建立垃圾分类专项基金及使用管理规定，制订垃圾分类产业政策，支持规划建设适量资源回收设施和终端处理设施，扶持资源再生利用示范项目；政府应该制订合理的市场机制，充分调动民间资本投入垃圾分类领域，给予税收上的支持，推动产业化发展；加大垃圾分类的宣传力度，建立一支比较专业的垃圾分类管理、监督队伍；根据垃圾的不同类型，采取多样化处理方式；由简单的填埋、焚烧逐步向综合性处理转变，加大对垃圾处理的投放过渡，多建设几家综合性的垃圾处理厂；加大对垃圾处理的监管、巡查力度，杜绝在野外直接焚烧的处理方式，这样不但污染了环境，还会产生二次污染。

吉安：农村垃圾难处理还是现在农村的一个大问题

1 月 18 日，江西省吉安市政协三届六次会议期间，农村垃圾处理已然成为了本届政协委员关注的热点之一。“现在要建设美丽乡村，但是农村垃圾难处理还是现在农村的一个大问题，希望提出这个提案能引起大家的重视。”政协委员、井冈山宁冈中学校长肖友才说。

陕西：变废为宝分类处理城市生活垃圾

“垃圾是放错位置的资源，城市化的加速与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生活垃圾处理已成为城市管理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关系每个人的切身利益。我建议将陕西省应当加快城市垃圾分类处理，循环利用”。1 月 25 日上午，在陕西两会政协分组讨论会上，政协委员周建玲提出对城市生活垃圾进行分类处理的建议。周建玲表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是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的关键环节和基础工作，是人们生活方式、生活习惯的一场“革命”，也是一个地区文明程度和发展水平的直接体现。“分好类的垃圾经过专门的回收处理，都能物尽其用，转化为新的资源，从而最大限度地变废为宝，是解决垃圾“围城”，促进可持续发展和资源循环利用的最佳出路。”周建玲说。

山东：谁产生谁付费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如何变废为宝、变害为利，安全有效地处置建筑垃圾，已成为新型城镇化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1 月 26 日上午，山东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举行大会发言，山东省政协委员、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王玉志在发言中建议，应通过完善资源化利用模式、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强化法规政策保障等措施，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有力助推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



如何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王玉志建议，首先要完善资源化利用模式。一是强化源头减量，积极推广绿色施工，最大限度地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同时在施工现场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存放。二是积极推行就地消纳，利用“吃垃圾”的整套设备对废旧混凝土、碎砖瓦等进行破碎加工，生产成砖、砌块等再生建材及混凝土骨料，对建筑渣土则可以进行基坑回填、堆山造景等。三是科学布局集中利用设施，对无法就地利用的建筑垃圾交由资源化利用企业进行深加工，并在各地合理规划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实现就近处理、分级利用。

其次，建立健全激励机制。一是要建立收费制度，按照“谁产生谁付费”的原则征收垃圾处理费，用于支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二是引入特许经营模式，采用招投标方式，授予建筑垃圾运输企业、消纳或资源化利用企业特许经营权。三是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通过财政奖补、贷款贴息、PPP等方式，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兴办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和企业，并按规定享受国家和省里资源综合利用、再生节能建材、再生资源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等等。

再次，强化法规政策保障。王玉志建议，应尽快出台我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地方法规或规章，明确相关各方责任，明确分类、收集、运输、消纳等环节要求。同时，各地应抓紧研究制定本地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性文件及发展规划，确定工作目标，编制实施方案，明确保障措施，推动工作健康有序开展。在此基础上建立协调机制，严格监督考核，形成推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合力。

最后，健全技术产品支撑体系。积极引进吸收国内外先进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与设备，研究开发适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产品，提高资源化利用率和产业化水平。要编制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生产标准，制定再生产产品在建筑、市政、公路工程应用中的设计标准、施工图集、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推动再生技术和产品规范化、标准化发展。同时积极开展试点示范，通过组织开展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生产和应用示范工程，扶持建设一批再生产品示范生产线和生产基地，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试点城市创建，建立完善资源化利用技术体系、推广机制和发展模式，以点带面推动工作全面开展。

深圳：推动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

“深圳建筑垃圾都快‘围城’了，很多公园绿道本可以用建筑废弃物制成的砖，但是最终都采用了传统大理石。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家生存面临窘境。”2月1日深圳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福田第四组讨论会上，人大代表应宪的发言引起代表的共鸣。

现阶段深圳市主要靠填埋方式处理大量建筑废弃物，由于弃土回填及交换利用比例、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比例均较低，按照目前的受纳量测算，新建受纳场仅可以使用4年。目前，深圳已建成投产4家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每年可以消耗建筑废弃物约230万立方米，占总产出量的35%，但因补贴不到位等原因，很难发挥全部产能。这与急需处理的大量建筑废弃物相比，供需关系严重失衡。

在场人大代表希望能够全市统筹，由主管部门进行立项，专门探讨全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基础设施建设的保障制度，解决现有企业所面临的历史遗留问题；完善分类收费管理办法、建筑物拆除管理办法、提倡绿色建筑设计和推广应用环保建材等的政策，从制度宣传贯彻到强制实施，随着力度的不断增强，建筑废弃物的排放及综合利用的监管工作才能得到有效保障，达到真正“减量”的目的。

